

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三次
会议文件（七）

关于 2019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0 年 1 月 11 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自治区财政厅

各位代表：

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19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全区及区本级预算草案提请自治区第十二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自治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上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抓好“六稳”工作，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力促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全区

财政运行整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一）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

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2.4 亿元，增长 4.6%。其中：税收收入 99.5 亿元，下降 12.7%，主要是 2019 年实施大规模减税政策；非税收入 72.9 亿元，增长 43%，主要是受矿业权出让收益等一次性收入拉动影响。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7.1 亿元，与上年持平。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3.6 亿元，剔除新增减税降费因素，同口径增长 7%以上。其中：税收收入 267.5 亿元，下降 10.3%；非税收入 156.1 亿元，增长 12.9%。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438.4 亿元，增长 1.4%。

2.政府性基金预算。

区本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1 亿元（不含专项债券收入），下降 6.2%。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0.8 亿元，增长 13.6%，主要是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18.4 亿元，下降 2.3%。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78.6 亿元，增长 33.4%。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22.2 亿元，增长 86.8%。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63.1 亿元，增长 68.3%。收支

增幅较高的主要原因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了自治区级统收统支。截至年末，基金滚存结余为 250.7 亿元。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20.6 亿元，与上年持平。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10 亿元，增长 15.7%。截至年末，基金滚存结余为 440.1 亿元。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04 亿元，增长 3 倍，增幅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国有企业上缴股利股息增加较多。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73 亿元，下降 17%。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4.86 亿元，增长 174%。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49 亿元，下降 13%。

(二) 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财政部核定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1867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全区限额内政府债务余额为 1654.9 亿元。分性质看，一般债务 1182.3 亿元，占 71%，专项债务 472.6 亿元，占 29%；分级次看，区本级 516.3 亿元，占 31%，市县级 1138.6 亿元，占 69%。

2019 年，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5%，扣除 14 亿元外债转贷后，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2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14 亿元、专项债券 154 亿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污染防治、交通、水利、教育等重点领域。此外，为优化债务结

构、缓解当期偿债压力、降低利息负担，发行再融资债券 1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88 亿元、专项债券 19 亿元）。全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375 亿元。通过合理适度规范举债，既较好地满足了一些必要的重大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又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上下级结算和决算汇审后还会有所变化。我们将在年中的人大常委会会议上，详细报告 2019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三）落实自治区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认真贯彻自治区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按照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不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全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财政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得到更好发挥。

——强化政策和资金保障，助推三大攻坚战取得新成效。全面加强风险防控。始终把“三保”放在优先位置，强化动态监控和风险评估，特别是对高风险地区，突出重点、多措并举，及时采取库款调度、财力补助等有效措施，切实支持县区兜牢“三保”底线。积极争取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新增政府债务限额较上年增长 35%，比国务院要求时间提前 1 个月完成发行、下达任务，切实扩大投资，有效应对经济下行压力。依法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强化隐性债务风险源头管控，责令有关市县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问责。成立政府债务管理专门机构，建立健全预警处置、风险

化解、考核问责、约谈通报等 11 项制度办法，完善债务风险管控长效机制。实施债务化解激励奖惩措施，督促指导各地各部门制定积极稳妥的化债措施，全区总体超额实现年度隐性债务化解目标，隐性债务余额下降 22%。**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强化资金保障，自治区财政通过争取中央资金、本级财力、政府债券、统筹整合等多渠道筹集资金，直接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101.6 亿元，保障年度脱贫攻坚目标任务顺利完成。资金一律按照因素法分配，切块下达，实行“责任、权利、资金、任务”四到县，努力做到目标明确、精准安排。聚焦深度贫困地区，安排“五县一片”资金占全区资金的 60%以上，全力攻克脱贫攻坚“硬骨头”。制定资金使用“负面清单”，瞄准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精准投入，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问题。建立健全动态监控机制，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考核荣获全国第一名，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和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考核均荣获全国第三名，额外获得中央财政 5.4 亿元奖励。**加快推进环境保护治理。**着力推进贺兰山东麓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国家试点建设，出台贺兰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修复财政支持政策，及时拨付资金 13 亿元，努力提升贺兰山生态屏障功能，支持打赢贺兰山保卫战。切实抓好突出环境问题治理，统筹整合资金 23 亿元，大力支持“散乱污”企业整治、入黄排水沟治理、固体废物处置等重点项目有序实施，稳步推进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成功争取银川市、吴忠市黑臭水体治理项目纳入国家试点，共获得中央财政 7 亿元奖补资金支持。

完善考核奖励机制，实施财政投入与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政策，被人民日报、新华网等媒体广泛宣传报道。

——贯彻新发展理念，促进高质量发​​展开创新局面。不折不扣落实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提高站位，长远谋划，在西部率先“顶格”出台小微企业“六税两费”、重点群体和退役士兵创业就业、企事业单位文化事业建设费减征三项优惠政策，实现减税降费力度最大化；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将全区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比例统一降至 16%，继续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预计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141 亿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优化营商环境，得到国务院督查组充分肯定，经验做法在央广网进行专题报道。**推动创新驱动战略实施**，集中财力加强创新能力建设，落实企业科技创新后补助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开展东西部科技合作，以开放汇聚创新力量；对沿黄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等重大科技专项实行竞争性分配，探索建立“多中选好、好中选优”的科技项目遴选机制；持续推进科研项目经费管理改革，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我区在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考核中成绩突出，首次进入全国前五位，成为西部唯一获得“优秀”等次的省份。**促进实体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在全国率先建立政策性纾困基金，对 10 家民营企业进行财务纾困，有效缓解民营企业短期流动性困难；多管齐下，创新融资扶持政策，用足用活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融资补贴、担保补助和产业引导基金等

政策，撬动银行贷款超过 140 亿元，努力破解中小企业融资瓶颈。积极推进银川都市圈建设投资基金运作，股权直投共享装备、泰瑞制药等 6 个项目，股权投资 10.5 亿元，助推自治区龙头企业及重点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支持开发区整合优化和创新发
展，出台税收增量全额奖补、土地出让收益倾斜、考核奖励等财政政策，安排资金 8.2 亿元，加快形成集聚效应和新的增长点，助推全区经济转型升级。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保障改善民生迈上新水平。**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断完善健全民生政策体系，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健全社会保障和就业制度体系。**完善就业创业补助政策，统筹资金 19.1 亿元，全力支持稳定和扩大就业；健全动态调整机制，提高优抚等相关政策标准，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安排彩票公益金 6.2 亿元，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公共体育发展、残疾人康复托养机构建设等社会公益项目；建立城乡居民养老金正常调增机制，连续 15 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全面完成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推进教育体制改革创新。**围绕“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目标，全面支持“十大行动”，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立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财政补助制度，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安排资金 11.3 亿元，实施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工程；安排资金 5 亿元，提高职业教育现代化水平，支持实施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做好“1+X”证书试点和高职扩招工作，

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高等教育部区合建和“双一流”建设，提升高等教育质量。**提升医疗卫生服务保障水平。**建立多元投入体系，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落实各项投入政策，对自治区级公立医院实行全面预算管理，持续深化综合医改；完善分级诊疗制度，支持标准化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千名医师下基层活动，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将人均补助标准由55元提高到69元，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实现跨省异地就医结算，确保人民群众基本医疗保障权益。**加快推动文化事业发展。**主动顺应全媒体时代发展趋势，大力支持媒体融合改革，推进自治区融媒体平台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积极保障建国70周年系列宣传报道和文艺演出活动，着力营造共庆祖国华诞的浓厚氛围，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注重补齐发展短板，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实现新突破。安排专项资金10亿元，围绕一体化发展目标，运用奖补、贴息等方式，支持银川都市圈跨区域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强生态环境共保共治，促进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多渠道筹措104亿元资金，加快京藏高速改扩建、乌玛高速青铜峡至中卫段、石嘴山红崖子黄河公路大桥等重大公路交通项目建设，不断增强交通运输保障能力。安排资金9亿元，促进银西高铁、中兰高铁、城际铁路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速。支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推进银北地区百万亩盐碱地改良工程，不断夯实农业生产基础。继续实施美丽乡村、美丽小城镇、特色小城镇等重点项目，助力

乡村振兴。支持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污水处理及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进一步改善农村卫生条件，补齐农村人居环境短板。

——**聚焦重点关键环节，财税体制改革取得新进展。**落实税收法定原则，合理确定耕地占用税适用税额，我区税收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及时出台医疗卫生等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深化转移支付制度改革，设立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创新推行“大专项+支出用途+具体项目”预算编制模式，将专项资金进一步整合为14类大专项、74项支出用途，财政资金碎片化、低效化问题得到有效改善。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预算绩效管理路径更加明晰。首次实现重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朝着看得见、读得懂、能监督的方向迈出重要一步。稳步推进资产管理改革，研究制定自治区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实施方案，高质量报告国有资产“账本”，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启动全区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确保全区人民群众共享国有企业发展成果。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区财政运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突出困难和问题，主要是：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财源基础不稳固，财政增收困难，财政收入质量不高；财政刚性支出持续增加，累积的历史遗留问题需要集中解决，收支平衡压力不断加

剧；部分市县政府债务规模偏大，个别地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存在较大压力，财政运行风险不容忽视；一些地区和部门绩效管理理念不强，预算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集中力量攻关，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0年预算草案

2020年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的关键一年。纵观全局，我区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但也面临一些矛盾问题，做好全年财政工作，既存在严峻挑战，也面临重大机遇。一方面，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生产要素条件没有变，经济结构优化和产业转型升级不断加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等部分重要指标趋于好转，减税降费和“放管服”改革政策效果逐步显现，积极因素不断积累，为财政增收创造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外部环境挑战增加，“三期叠加”影响持续深化，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我区经济结构矛盾依然突出，固定资产投资未有明显回暖迹象，财政增收基础并不牢固。我们将迎难而上、紧抓机遇，牢固树立过紧日子和以收定支的思想，科学合理编制2020年预算，更好地统筹财力服务保障全区发展大局。

（一）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根据中央和自治区部署要求，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

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落实好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大力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切实保障好“三保”支出和重点支出，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守好促进民族团结、维护政治安全、改善生态环境“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优化政府间事权和财权划分，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积极稳妥化解政府债务，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健康平稳运行。

贯彻上述指导思想，2020年预算编制着重把握以下原则：**一是提高站位，大局谋划。**坚持财为政服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着力支持重大战略、重大政策、重大改革顺利实施。**二是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立足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充分考虑减税降费政策影响，科学合理预计收入。健全财政支出政策决策机制，做到以收定支、量力而行。**三是统筹兼顾，有保有压。**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坚决压缩一般性支出，做好重点领域保障，兜牢基层“三保”底线，补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短板。**四是结果导向，注重绩效。**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带动作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财政政策实施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五是疏堵结合，防控风险。**适当新增发行地

方政府债券，提高债券使用效益。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

预计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2% 以上，其中：税收 107 亿元（不含因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划转中央的收入），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7% 以上；非税收入 69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5%。加上中央补助、市县上解、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债务收入，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入为 1109.5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 10.5%（以下无特别说明均为与预算数相比）。

2020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收支情况

（单位：亿元）

区本级全口径收入		区本级全口径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6.3
中央补助收入	778.3	补助市县支出	572.5
市县上解收入	6.2	上解中央支出	4.6
调入资金	0.3	调出资金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5.7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债务收入	83	债务转贷支出	36.1
合 计	1109.5	合 计	1109.5

备注：四舍五入后，可能存在分项数与合计数不一致的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支出 1109.5 亿元，增长 10.5%。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6.3 亿元，下降 1%，主要是加

大了提前下达市县力度；补助市县支出 572.5 亿元，增长 22.4%；上解中央支出 4.6 亿元，下降 11%；转贷市县支出 36.1 亿元，增长 41.6%。

2.全区一般公共预算。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预算，预计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33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2%以上，其中：税收 287 亿元（不含因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划转中央的收入），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7%以上；非税收入 146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6%。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292.7 亿元，增长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预计区本级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2.7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5.7%。加上中央补助资金 7.4 亿元、上年结转 0.1 亿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收入为 40.2 亿元，下降 56%（主要是中央财政未提前下达专项债）。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支出 40.2 亿元，下降 56%。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3.9 亿元，下降 36.3%；补助市县支出 6.3 亿元，增长 1.2%。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预算，预计全区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60.8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35.8%。加上中央补助资金 7.4 亿元、上年结转 0.5 亿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收入为 168.7 亿元，下降 18.3%（下降原因与区本级基本一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口径支出 168.7 亿元，下降 18.3%，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8.1 亿元，下降 18.4%；债务还本支出 0.6 亿元，增长

36.1%。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预计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66.1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19.8%。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75.3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68.8%。收支增幅较高的主要原因是，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行自治区级统筹。当年收支结余-9.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41.5 亿元。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预算，预计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42.9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5.3%。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43.7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8.2%。当年收支结余-0.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439.3 亿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预计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75.3%，主要是上年国有企业上缴股利股息较多。加上上年结转 247 万元，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口径收入 1.02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74.9%。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口径支出 1.02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74.9%，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72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3 亿元。

汇总区本级和市县预算，预计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9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42.5%。加上上年结转 247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口径收入 2.82 亿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42.6%。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口径支出 2.82 亿元，比上年完成

数下降 42.6%，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4 亿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68 亿元。

（六）区本级重点支出预算安排。

1.对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支持打赢脱贫攻坚战。安排扶贫资金 52 亿元，增加 6.9 亿元，增长 15.3%。建立与年度脱贫攻坚任务相适应的投入保障机制，确保资金只增不减、足额保障到位。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全面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保障特殊贫困人口基本生活。加大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力度，防止脱贫人口返贫，防止边缘人口致贫。充分发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合力作用，在“因需而整”前提下实现“应整尽整”。落实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还本付息资金，及时偿还到期存量债务。全面运用财政扶贫资金监管系统，建立健全资金分配使用全程留痕、责任可追溯的监管机制，对扶贫项目资金实施全过程穿透式管理。

2.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安排高质量发展资金 62.4 亿元，增加 6.2 亿元，增长 11%。深入贯彻“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精神，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支持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推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支持科技创新发展，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引导全社会加大 R&D 投入。加快沿黄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和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示范区建设，深化“科技支宁”东西部合作，努力破解制约我区高质量发展的重大科技瓶颈。在增加政府投资基金规模

的同时，进一步整合各部门现有融资担保、风险补偿等基金，探索建立系统的支持中小企业融资发展政策资金体系，优化金融环境，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支持优化经济结构、加快转型升级。促进开发区整合优化和创新发展的，推进工业对标提升转型发展行动，提高制造业发展水平。支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吸引重大项目落地我区。强化服务业引导资金带动作用，实施现代服务业提档工程，大力支持现代物流、信息服务、电子商务、健康养老等服务业发展。设立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引导县域经济换档提效。

3.守好改善生态环境生命线，推进建设美丽新宁夏。安排生态环保资金 69.1 亿元，增加 5.8 亿元，增长 9.1%。紧紧抓住国家重大战略机遇，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抓好黄河流域水土保持和污染治理，提升水源涵养能力，试点推进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健全与污染防治攻坚任务相匹配的投入保障机制，力促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等重点任务落到实处。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净土工程，支持“四尘共治”，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节能减排，落实财政投入与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挂钩政策。实施好贺兰山东麓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支持贺兰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修复，深入推动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进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着力优化生态系统。

4.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安排乡村振兴资金 97.3 亿元，增加 13.9 亿元，增长 16.6%。深化农业供给

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支持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高效种养业，加强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统筹推进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进一步完善农业保险补贴政策，促进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继续实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提升耕地质量，增加农民收入。支持建立动植物重大疫情防控机制，提高重大风险预警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提升粮食产能，持续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支持深化水利重点领域改革，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支持农村“厕所革命”、垃圾污水处理和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有效改善农村环境。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完善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机制，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强化基层组织保障能力建设，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加快补齐民生领域短板，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安排社保和就业、教育、医疗、文化、住房等民生资金 273.6 亿元，增加 32.3 亿元，增长 13.4%。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要求，补短板、强弱项、保基本，切实保障改善基本民生。健全社保和就业政策体系，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支持各项社会保险制度平稳运行，落实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政策。推进实施“互联网+教育”“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区建设，努力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和经验。加大教育投入强度，支持巩固完善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助推学前教育完成“5080”目标，实

施普通高中质量提升计划，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推进健康宁夏建设，优化医疗保障和救助制度，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县域综合医改，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政保障机制。创新保障性安居工程支持方式，做好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加强基本住房保障。

6.加大财力下沉力度，促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安排补助市县资金 572.5 亿元，增加 104.8 亿元，增长 22.4%。优化转移支付制度，加大对财政困难地区的倾斜力度，进一步提升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市县做好“三保”工作；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财政支持政策，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安排交通、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等资金 103.1 亿元，支持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完善铁路、公路、民航基础设施网络，提高基础设施建设水平；落实空间规划，强化银川都市圈带动作用，推进一体化发展，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

三、扎实做好 2020 年财政工作

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各级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八次、九次全会部署，牢牢抓住“三个着力”重点，紧紧围绕“守好三条生命线、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总体要求，担当新使命，展现新作为，落实好“提质增效”积极财政政策，全力稳增长、优结构、

保支出、防风险，力促我区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一）加强财政收入组织，保持收入稳定增长。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做到应减尽减，应降尽降。完善财政收入奖惩机制，不断增强地方加快发展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效涵养税源，做大蛋糕。找准财政增收增长点和着力点，切实做到依法征管，应收尽收，加大清欠力度，堵塞跑冒滴漏，实现财政收入均衡增长，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优化财政收入结构，稳步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二）创新财税政策，大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在持续加大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战略、守好三条生命线等重点支出支持力度的同时，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创新财政政策，加大财政投入，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研究投资奖励机制，调整优化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方向和结构，重点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黄河保护治理等方面，促进扩大有效投资、增加高效投资。继续加大创新驱动投入力度，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完善开发区财税管理体制和财政激励政策，集中支持有潜力的开发区做大做强做优。稳步增加居民收入，创新消费促进政策，促进宁夏电商、康养、文旅等重点服务业发展。创新财政投融资模式，完善政府投资基金、贷款贴息、风险补偿、融资担保等体制机制，支持企业融资和实体经济发展。

（三）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持续盘活各类存量资

金和资产。优化评价方法，提升评价质量，强化结果应用，硬化责任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覆盖全部财政资金和重大支出政策。完善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机制，做“优”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真”绩效自评，做“深”外部评价，倒逼市县和部门大力压缩无效低效财政支出，腾出资金，集中财力保基本、保重点。

（四）落实“八个一批”化债要求，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和风险防范。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政府法定债务风险通报和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审核机制，强化预算约束，确保法定政府债务不发生偿债风险。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审核工作，调整完善专项债券使用方向和结构，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债务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和隐性债务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对高风险地区债务风险动态监控，切实采取限制性措施。按照“八个一批”化债要求和一县（市）一债一策的思路，精准制定隐性债务化解方案，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严格落实隐性债务管理问责办法，坚决控制债务增量，力争隐性债务规模和主要风险指标实现“双下降”，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债务风险。

（五）持续深化财税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按照建立全面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改革总体要求，全面推进零基预算、绩效预算，进一步规范和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稳步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加快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自治区和市县政府财政关系。进一步完善转

移支付办法，加大对下转移支付力度，切实缓解基层财政压力。密切关注消费税等税收改革动向，科学合理调整完善我区财政收入划分体制。推动预算编制科学化和标准化，促进年度预算与中期财政规划相衔接。支持和配合人大开展预算审查监督，严格预算追加，加强财政内控制度建设，强化自身约束。加强财政系统能力建设，加快打造一支专业化、高素质的财政干部队伍，持续保持风清气正的财政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做好 2020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自治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自治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务实苦干，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努力开创新时代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为建设好经济繁荣民族团结环境优美人民富裕的美丽新宁夏、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 词 解 释

(按照该名词在预算报告中出现的顺序进行排列)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是指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3.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6.地方政府债券: 是指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偿还主体,按照财政部规定方式组织发行的债券,主要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支出等方面。

7.三保: 指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

8.五县一片: 指原州区、西吉县、海原县、同心县、红寺堡区

5个深度贫困县和中部干旱带西部片（沙坡头区兴仁镇、香山乡、永康镇、迎水桥镇、常乐镇部分贫困村和中宁县喊叫水乡、徐套乡、太阳梁乡部分贫困村），简称“五县一片”深度贫困地区。

9.两不愁三保障：指到2020年，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

10.六税两费：按照中央减税降费政策，地方可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六税两费”。其中：“六税”包括：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两费”包括：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1.十大行动：《宁夏回族自治区“互联网+教育”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宁政办发〔2018〕118号）提出，推进省级教育云平台升级行动、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全覆盖行动、创新素养教育推进行动、数字校园规范建设行动、人工智能助推教师队伍建设行动、学校“智慧党建”引领行动、网络思想政治工作铸魂行动、教育治理能力优化行动、网络精准扶智行动、网络安全综合治理行动。

12.“1+X”证书试点：在职业院校、应用型本科高校启动“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工作。

13.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是处理好政府间财政关系最重要的制度安排。建立政府间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制度，就是要根据各级政府“谁该干什么事”决定“谁掏钱”，再通过收入划分、转移支付，让“钱”与“事”相匹配，让办事与花钱、

权利与责任相统一。

14.R&D: 是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的缩写，指统计年度内全社会实际用于基础研究、应用研究、试验发展经费支出。R&D 投入强度是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与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

15.四尘共治: 指坚持扬尘、煤尘、汽尘、烟尘“四尘共治”。

16.八个一批: 指隐性债务化解要调整结构、偿还一批；盘活投资、消化一批；资产处置、减少一批；灵活还款、展期一批；分类清理、止血一批；平台转制、带走一批；经营延期、转换一批；依法退出、解除一批。